

原州区南关街道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原州区南关街道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工作情况

2021 年街道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区政府的相关要求，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管理，加强监督审批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及时公开街道各项工作开展情况。主动公开街道公开指南，重点公开公共租赁住房补贴、最低生活保障和临时救助、基本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、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就业重点群体（城乡劳动力）培训、安全生产领域隐患排查、公共文化体育等信息，公开年度预算、决算

情况，及时更新有关服务事项。2021年，在政府网站公开信息48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制度，畅通受理渠道、精准规范答复意见，提高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、透明性，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今年街道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。没有与街道有关的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编制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清单，摸清公开信息底数，审定8项（37条）信息公开标准，并按要求公开执行。严格遵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要求，梳理政府信息在公开平台发布，严格发布前审核，发布后材料有效管理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和渠道

依托区政府网站、原州发布公开平台，街道社区通过讲座、公示栏、显示屏、政务新媒体及时发布重要政策解读信息，街道社区公告栏、电子屏发布各类信息315次、政务新媒体204篇，以便居民全面了解文件出台的背景、内容主旨、主要创新点等。受理12345便民服务热线134件（其中求助类91件，咨询类6件，投诉类36件，建议类1件），均已

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和办理，接到咨询电话 830 个，均已回复或转相关办公室（中心）受理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严格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的“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、责任追究”等要求，坚持实事求是、有错必纠、惩处与教育相结合、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、过错责任与处理处罚相适应的原则，各办公室、中心在实施政务工作中，违反政务公开工作纪律规定，可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负责人的责任，为深入推进政务公开，严肃政务公开工作纪律，提高工作效率，改进工作作风，加强勤政廉政建设，建立廉洁高效政府提供有效保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.4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预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公开政府信息不准确，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；二是公开政府信息主动性不够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细化公开指标，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认真研究原州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制定的信息公开目录和公开指标，审定街道信息公开标准，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努力做到精准公开；二是及时联系各办公室、中心，做好信息公开内容收集，形成日常公开与网站公开同步进行的良好局面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政府信息处理费。